

大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文件

大高国资发〔2019〕24号

关于做好2019年高新区 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月活动的通知

区属国有企业：

根据大连市处置非法集资领导小组要求和工作部署，高新区处置非法集资领导小组办公室印发《2019年高新区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月活动实施方案》（大高处非办〔2019〕2号），现将有关文件转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落实。

附件：关于印发《2019年高新区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月活动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区国资办

二〇一九年五月二十日

大连高新区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

2019年5月20日印发
